

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之通知、议案材料于2024年9月6日以通讯送达的方式送达了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于2024年9月10日以通讯参会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斌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业务合同担保的议案》

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盛弘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盛弘新能源”）提供不超过1亿元的业务合同担保额度，用于盛弘新能源对外签订的部分业务合同，在有效期内，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业务合同担保的公告》详见2024年9月10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9月10日